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三十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4	3833	莱芜市钢城区颜庄镇吕家村,刘某以建水库名义开采矿产资源,无环保手续,造成山体植被破坏、扬尘污染严重。	莱芜市	扬尘、生态	1.2016年6月1日,颜庄镇吕家村在该村村南修建塘坝一座,并由莱芜市万利实业集团(负责人为刘某某)进行工程建设,环评手续,12月13日动工,施工过程中部分建筑用灰岩,12月15日,莱芜市国土资源局钢城分局向吕家村村委会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停止开采行为(土石方开挖),因项目建设开挖出部分建筑石料用灰岩全部用于了坝体工程的填方,12月16日,颜庄镇吕家村停止了开采行为,以后没有再进行施工,9月10日现场检查时,所反映的开采位置无施工人员和施工设备,无施工痕迹,开挖出的灰岩全部用于了坝体工程的填方,无外运,无销售行为,经查,莱芜市钢城区颜庄镇吕家村村委会拟建的吕家村水库工程,曾申请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因前置材料不全,钢城区环保局没有受理,2.经现场核查,工程开挖山体地表为荒草植被,无树木;该工程只实施过一次爆破作业,爆破时产生了短时的较大扬尘,机械挖掘、装运、填方过程中产生扬尘较小。	是	责令改正	各部门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监督,确保未经审批前,不得重新投入施工。	
35	3835	临沂市沂南县罗圈峪村有家“金浩源矿业”,无手续,噪音、粉尘污染严重。	临沂市	噪声、大气、其他	1.反映的山东金浩源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0月29日,是一家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生产销售企业,办理了国有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有《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该公司有石灰生产和矿山开采加工两个建设项目:年产160万吨石灰项目,2008年8月经临沂市环保局审批,2015年7月经沂南县环保局验收,破碎工序采用密闭方式,在上料、出窑、破碎工序均配套安装了布袋除尘器,窑炉煅烧产生的废气经湿法脱硫除尘设施处理,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建筑石料用灰岩项目,2015年12月经沂南县环保局审批,2017年9月验收,有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3月14日;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2月19日;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并足额缴纳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和复垦保证金,建有3条石子加工生产线,均安装布袋除尘设施和喷雾洒水设施,目前,石灰生产项目的1-4号石灰窑正常生产;矿山因安全生产没有整改到位,尚未通过市安委会复工验收,自2016年2月停产至今,2.该企业石灰项目布袋除尘器和脱硫除尘设施运行正常,在线监测数据达标,石料覆盖完全,2017年7月1日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浓度均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但存在无组织粉尘污染问题,厂区周围庄稼叶面有少量积尘,经走访群众,矿山在开采放炮、鄂破、装卸等环节噪声较大,尤其在夜间生产时,噪声对周围群众有一定影响。	是	责令改正	1.责令企业加强在上料、鄂破、装卸、运输等环节密闭降尘工作,加大厂区及道路洒水抑尘频次,减少粉尘产生,2.责令企业加强对鄂破、装卸等工序的降噪工作,合理安排放炮时间,避免夜间放炮扰民。	
36	3836	青岛市黄岛区胶南街道办事处薛家岭村村北、高速南侧,有家洗沙厂,污水横流。	青岛市	水	1.投诉人反映的问题地点位于胶南街道安口村北侧,疏港高速以南,刘某某于2012年6月租赁此地开办洗沙厂,有环评手续,但未经验收,该洗沙厂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水塘(为刘某某承包,占地5亩)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2.该洗沙厂在2017年2月黄岛区“三场”整治活动中因环评手续不完善被勒令停产,并拆除了主要加工设备,因剩余加工设备一直未拆除,2017年8月1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洗沙厂下达了《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该洗沙厂于8月18日前自行拆除剩余设备。	是	关停取缔	胶南街道办事处责令胶南市兴亿达沙石加工厂于2017年9月17日前将加工设备清理完毕,同时责令安口村将该水塘收回,现已清理完毕。	
37	3837	日照市莒县宋家桥村的浩宇能源公司,未批先建,污水污染地下水,排放刺鼻气味。	日照市	水、大气、其他	群众反映的莒县浩宇能源实为山东浩宇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建有2×65LJNDK55-05型捣固焦炉,同时配套煤及除尘地面站、干熄焦余热锅炉及发电机组、干熄焦装置、湿熄焦装置、煤气净化设施等,主要产品为焦炉煤气、焦炭、焦油等,企业累计投入1.66亿元建成酚氨废水处理站、中水深度处理系统、烟气除尘脱硫脱硝一体化工程环保设施,未批先建问题:2008年5月2日,该公司城市煤气化工程环评文件获得批复,2009年5月,该工程开工建设,主体工程于2010年10月建成并投产,2014年10月,该公司委托省环科院对城市煤气化工程进行了工程后评价,并于2015年1月5日通过省环保厅审查,2015年2月26日,省环保厅对城市煤气化工程进行了环保验收,污水污染地下水问题,该公司主要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清净水(主要是间接冷却水、蒸汽冷凝水等),其中,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进入该公司酚氨废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标后,通过专用管道排入光大水务(莒县)有限公司处理后排放,清净水通过雨水管网排放,2017年8月27日,莒县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观察水并地下水进行监测,监测项目为pH、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挥发酚、氰化物等指标,监测结果表明,总硬度超标0.6倍,其他指标均达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经调查分析,总硬度超标系地质原因造成,排放刺鼻气味问题:近年来,该公司根据企业自身特点连续分类实施了异味整治方案,一是油库罐区异味的治理,该公司新上一套油罐尾气净化水洗漆吸收设备,该套装置利用喷淋水将油罐放散尾气中存在异味的成分进行集中吸收,洗净处理,达到消除异味的效果,吸收完异味后的水全部进入生产系统回收利用,二是粗苯装车区异味的治理,该公司对粗苯装车鹤管实施密闭措施,达到了粗苯装车无异味的效果,三是生化水处理除油池异味的治理,该公司对除油池进行了密封改造,将整个除油池用金属泡沫复合板全部严密封盖,四是投资5900万元建成脱硫脱硝一体化工程,该工程运行稳定,焦炉烟道气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氮氧化物、颗粒物满足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自2017年以来,该公司每个季度都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公司对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苯、酚类、硫化氢)及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进行检测,并在公司网站进行网上公示,第二季度委托监测时间为2017年6月28日,该公司无组织废气和有组织废气各项污染物检测结果均达标排放,9月10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各项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正常,污水处理工段的厌氧污水池有轻微厌氧污泥味,厂界周边未闻到异味。	是	其他	责令该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运转正常,达标排放,同时,要强化内部管理,完善内控措施,提高污染防治水平,严防各类环境污染问题的发生,莒县县委、县政府责成县环保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继续强化对该公司的监督管理,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向群众公开环境信息,同时,将举一反三,进一步强化属地管理责任,加大环保执法力度,落实各项监管措施,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38	3838	临沂市兰山区北城新区柳青街道办事处柳青园小区D区13号楼1单元车库内,有家不锈钢加工店,噪声、粉尘污染严重,楼顶堆放垃圾及废旧物资。	临沂市	噪声、大气、垃圾	1.反映的不锈钢加工店为张某某防盗网加工坊,主要从事不锈钢防盗网加工,位于居民区内,生产过程中产生噪音,电焊烟尘,未配套建设污染治理设施,不具备环保审批条件,属于“散乱污”企业,2.楼顶有部分生活垃圾,主要是破旧的床、床垫子、家具等。	是	关停取缔	1.按照“散乱污”企业整治要求,依法对该作坊予以取缔,目前,已落实“两断三清”措施,2.已将楼顶垃圾清理完毕。	
39	3839	青岛即墨市环秀街道办事处西叫儿埠村,周边有家喷漆企业,无手续,无环保设施,严重污染环境。	青岛市	其他	1.西叫儿埠村位于即墨市环秀街道办事处东南部,村庄目前共有工业企业约30家,涉及纺织服装、工艺品、电子产品及机械加工行业,有喷漆工艺的企业共2家:青岛坤江工贸有限公司,青岛丰林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青岛坤江工贸有限公司2016年4月搬迁到即墨市环秀街道办事处西叫儿埠工业园,租赁厂房从事汽车车厢加工,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环秀街道办事处8月22日取缔了该企业,并拆除了生产设备,清理了原材料和生产,这些企业生产期间存在有有害气体污染,2.青岛丰林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办理工商营业执照,于2013年10月租赁厂房建成投产,从事汽车头钣金加工,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生产设备有焊枪7只,压铆机2台,喷漆房1个,公司于经营不善自2015年来基本处于停产状态,生产期间产生无组织排放刺激性气味,3.经查,经现场调查核实,青岛坤江工贸有限公司自被取缔后没生产厂房空置,青岛丰林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正在生产,有从事喷漆作业的现象,检查发现该公司喷漆工艺没有污染防治设施。	是	关停取缔	即墨市政府责令青岛丰林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停止生产,拆除生产设备,清除原材料和产品。	
40	3840	泰安市岱岳区祝阳镇姚东村有家“同得利禽畜加工厂”,污水直排入河渠,臭气熏天。	泰安市	水、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是泰安市岱岳区同得利禽畜加工厂,该厂未办理环保手续,自7月24日停产至今,1.关于“污水直排入河渠”:经现场勘查,企业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现场未发现直排管道,查看企业污水处理运行记录,未发现违法行为,因企业停产,无法对废水进行检测,2.关于“臭气熏天”:经查,企业生产过程中存在异味,主要由杀鸡车间和沉淀池产生,且未采取治理措施,反映情况属实。	是	停产整治、立案处罚	1.针对该企业未经验环保部门许可,擅自开工建设加工项目并投入生产,未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岱岳区环保局下达责令书,责令其立即停止生产,补办环评手续,并对产生异味的地方立即进行整改,现已进入立案处罚程序,拟罚款10万元,2.对相关责任人启动问责程序。	
41	3841	济南市章丘区汇泉路的交警大队城区二中队食堂,油烟污染严重。	济南市	油烟	经核实此件反映问题地点为章丘区汇泉路西侧交警大队城区一中队院内东侧食堂,共两间房屋,一间餐厅,一间厨房,厨房有两个灶头,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油烟净化设施,油烟直排院外东侧路段。	是	责令改正、停产整治	9月10日,章丘区餐饮油烟污染专项治理工作组采取下列措施:1.章丘区食药监局责令该食堂停业整顿,限期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现已停业,2.章丘区城管执法局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济章城执字[2017]第0910-3号),责令其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已于9月12日安装完毕,3.工作组下一步将加强对该餐饮单位巡查监管,在该单位食堂办理食品卫生许可证,油烟达标排放后,方可营业,防止油烟污染。	
42	3842	济南市市中区二七新村街道办事处二七中街36号院,有家摩托车维修店,噪声污染严重。	济南市	噪声	该摩托车维修店使用二七中街36号院临街储藏室私自开门经营,无工商营业执照,2017年7月底,市中区二七新村街道办事处已对其私开门头进行封堵,目前,业户仅将院内储藏室作仓库使用,偶有居民上门修车则在室内维修,产生一定噪声,对居民有影响。	是	关停取缔	9月10日,市中区二七新村街道办事处与城管执法、环保、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现场要求其停止营业,业户已于当日下午将所有院内维修设备清理完毕,并承诺不再在此开展维修,街道办将加强巡查监管,如再发现私自维修经营,将联合执法部门对其依法处理。	
43	3844	青岛市黄岛区红石崖街道办事处,在红石崖小学幼儿园东南方向100米,有家养猪场和养鸡场,距离居民区近,排放刺鼻气味。	青岛市	大气	经查,该区域为限养区,有1家养殖户和1家养鸡场,2家距离红石崖小学约200米,幼儿园约150米,中间由红柳河路间隔,北侧紧邻居住区(有居民6户),2家养殖户均采用干湿分离,干粪外运还田的方式处理养殖粪肥,养殖棚上方均覆盖棚盖,基本达到雨污分离要求,产生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田使用,2家养殖户均建设在自家宅基地南侧,并定期冲刷养殖区域,养殖舍内有异味,对周边部分居民及小学、幼儿园有影响。	是	责令改正	1.红石崖街道办事处负责,区畜牧兽医局配合,督促2家养殖户于9月22日前清理养殖的猪、貂,并清理残存的养殖粪肥,减轻异味,2.红石崖街道办事处负责,区畜牧兽医局配合,根据《畜禽规模化养殖污染防治条例》有关规定和要求,在养殖期间加强该区域的环境管理,督促2家养殖户每天定时冲洗排污沟至化粪池,每天清运化粪池内废水和沉淀物,修整化粪池并加盖,降低周围异味。	
44	3845	德州市平原县桃园街道办事处饮马店村,有养猪场、养牛场、养鸡场,臭气熏天,向当地12345及街道办事处反映未处理。	德州市	大气	饮马店村现有养猪场1处(存栏60头)、养牛场1处(存栏6头)、养鸡场1处(2015年4月至今处于闲置状态),均位于限养区,1.关于“养殖场臭气熏天”问题,养牛场内6头肉牛已于2017年8月30日全部清理,现场没有异味,养猪场内栏生猪已于2017年9月10日上午全部出售,养殖户已按照畜禽养殖环保要求进行了关停取缔,对猪舍铺撒石灰进行消毒去味,猪舍内有轻微异味散发,该问题属实,2.关于“向当地12345及街道办事处反映未处理”问题,2017年9月6日,平原县12345市民热线曾接到群众反映“饮马店村民杨某某在本村内养猪,产生臭味”的投诉(受理编号:67196),并立即移交桃园街道办事处办理,桃园街道办事处责令养殖户立即封堵污水排放口,在粪便贮存过程中严格落实防雨、防渗、防流失等措施,做到粪污无害化处理,达不到整改要求必须在9月13日前关停取缔,9月7日上午10:45,桃园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就整改情况回访来电人,来电人表示理解,9月7日16:10,平原县12345市民热线回访来电人,来电人称桃园街道办事处已给予解释,并同意等待对方整改,该问题不属实。	是	关停取缔、约谈	1.对养殖场进行了关停取缔,并采取了断水、断电措施,2.调用石灰和土方将猪舍内粪,存粪现场消毒整理,去除异味,截至9月10日14时已整改到位,3.对2名责任人进行了约谈。	
45	3846	济南市市中区万寿路与玉兴路交叉口西北角,有家“蒿家扒鸡店”,污水直排,油烟扰民。	济南市	油烟、水	“蒿家扒鸡店”为沿街商业楼,一层售卖熟食制品,二层经营者自住,该店所有熟食均由食品加工公司配送,店内无灶头,不自制食品,不排放油烟,不存在油烟扰民问题,该店“食品流通许可证”已到期,生活污水经排污管道排入市政排污管网,未发现污水向外乱倾倒行为。	是	责令改正、停产整治	1.市中区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组织城管科、执法中队、食药所,于9月10日现场核查,责令该店停业整改,2.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巡查监管,在该店未获准营业前,如发现私自经营,将联合有关部门依法处理,待补办食品经营许可证后方可营业。	
46	3847	潍坊市诸城市的“兆丰工厂”“诸城市洋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喷漆排放刺鼻气味,污水处理设施不运行,污水直排入河里,向诸城市环保局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	大气、水、其他	1.洋晨机械公司、兆丰机械公司环保手续齐全,兆丰机械公司无喷漆工艺,洋晨机械公司涂装废气经过滤棉过滤,活性炭吸附后排放,电泳底漆和面漆烘干废气集中回收经天然气炉循环燃烧,外排废气各指标都达到排放标准要求,2.洋晨机械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转正常,达标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城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不存在河内现象,兆丰机械公司无生产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昌城污水处理厂处理,从2016年以来,诸城市环保局从未接到过相关投诉。	否			
47	3849	1.莱芜市莱城区高庄街道办事处南台安山村,周边有多家化工厂,排放刺鼻气味,2.莱芜市电厂,冒白烟,要求环保局确认白烟是否达标排放。	莱芜市	大气	1.在高庄街道办事处安山村周边与沙王庄村、任家洼村、西沟里村的交界处共有12家化工企业,其中3家从事萘系碱水剂生产企业,分别是莱芜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天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仙山建材有限公司,有8家从事碱水剂复配企业,分别是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广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莱芜市汇尔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连云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山东省莱芜市汶河化工有限公司(南厂),1.家从事树脂阻燃剂生产为莱芜市雅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环保手续完善的4家:莱芜天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仙山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雅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省莱芜市汶河化工有限公司(南厂),环保手续未验收的6家:莱芜市广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莱芜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汇尔建材有限公司,山东连云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无环保部门手续的2家: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的过氧乙酸甲酯项目,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现场检查时,莱芜天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仙山建材有限公司,莱芜亚诺化工有限公司3家企业正在生产,配套的治污设施运行正常,但厂区内有异味,其余9家企业现场检查时未生产,莱芜市广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汇尔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山东连云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山东省莱芜市汶河化工有限公司(南厂)8家企业的原料储存车间周边有异味,莱芜市雅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无异味,通过调阅上述企业用电记录,证实上述企业存在间歇性生产,异味主要是由于萘系碱水剂特性,在原料、产品储存时产生,前期,莱城区环保局对莱芜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汇尔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广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存在未验收等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并责令其对原料车间进行进一步密闭,后经巡查,企业的原料车间进行了密闭,相关验收手续正在办理,2.莱芜电厂4.5号机组脱硫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两级吸收塔串联工艺,脱硝采用低氮燃烧器加SCR工艺,除尘采用高频电静除尘加湿式电除尘工艺,莱芜电厂6.7号机组脱硫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单塔高效脱硫除尘一体化工艺;脱硝采用低氮燃烧器加SCR工艺;除尘采用高频电静除尘加管束式除尘工艺,四台机组2016年均实现了超低排放,且通过省环保厅验收,环保部门对莱芜电厂4.5、6、7号机组均安装了自动监测设备,并对设备参数进行了固化,同时安装动态管控系统,防止人为修改数据,自动监测数据真实有效,调阅自动监控数据和人工监测数据,莱芜电厂超低改造后,各项污染物均稳定达标排放。	是	责令改正、查封扣押、立案处罚	1.对莱芜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广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莱芜市汇尔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连云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8家企业断电停产,未完善相关手续前,不得恢复生产,已对山东连云建材有限公司违反“未经验收投入生产”的违法行为立案处罚,2.责令莱芜天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仙山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雅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山东省莱芜市汶河化工有限公司(南厂)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对自身存在的异味问题制订整改方案,同时,进行自测,将检测结果报环保部门备案,对不能达标排放的企业一律停产整治,3.已对无环保部门手续的莱芜市正龙建材有限公司,莱芜市明岳化工有限公司,莱芜市科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查封,4.已对12家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进一步提高企业环保意识。	
48	3850	烟台龙口市高新区刘家疃村,村配电室西北处有个面条作坊,属于违章建筑,噪声扰民,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未解决。	烟台市	噪声、其他	1.该面条作坊经营场地为一处彩钢瓦房,面积约16.5平方米,有小型压面机1台,在面条加工作业时会产生噪音,2.8月30日接到群众举报后,龙口高新区管委会第一时间约谈了该作坊业主,责令其停止生产,拆除彩钢瓦房,晒面院墙及屋架等违章建筑,3.9月10日现场检查时,该作坊已处于停业状态,违章建筑未拆除。	是	责令改正、关停取缔	1.9月11日上午,龙口市住建局依法向其下达了《建设行政处罚陈述、申辩权利告知书》,责令其在3日内自行拆除违章建筑,2.9月12日,该作坊业主自行移除了压面设备,并拆除了彩钢瓦房、晒面院墙及屋架等违章建筑。	